证券代码:301338 证券简称:凯格精机 公告编号:2024-021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格精机	股票代码	3013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靖琳	刘丹	
电话	0769-38823222-8335	0769-38823222-8335	
办公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2号	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2号	
电子信箱	ir@gkg.cn	gkg@gkg.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9,391,433.38	287,393,580.77	2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96,584.00	34,997,948.32	-2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970,278.42	25,406,702.25	-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450,051.11	-25,007,439.04	-32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6	-43.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6	-43.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2.47%	-0.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58,518,994.71	2,144,030,719.92	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2,638,351.67	1,412,199,785.28	0.7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以上财务数据不涉及追溯调整，详细情况请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国良	境内自然人	36.18%	38,500,000	38,500,000	不适用	0
彭小云	境内自然人	23.03%	24,500,000	24,500,000	不适用	0
余江县凯格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8%	7,000,000	7,000,000	不适用	0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凯格精机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2%	1,505,641	0	不适用	0
东莞市凯创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1,111,250	1,111,250	不适用	0
东莞市凯林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988,750	988,750	不适用	0
林新	境内自然人	0.66%	701,6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世奥万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697,73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570,049	0	不适用	0
邬凌云	境内自然人	0.39%	415,56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邱国良与彭小云为夫妻关系；邱国良担任余江县凯格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东莞市凯创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东莞市凯林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余江县凯格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东莞市凯创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东莞市凯林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凯格精机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剑华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39,700股，股东陈坤速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1,300股，股东高阳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2,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赛意信息	股票代码	3006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柳子恒	李娜	
电话	020-89814259	020-89284412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4501室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4501室	
电子信箱	investor@chinasie.com	investor@chinasi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0,920,218.04	1,056,844,013.03	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09,156.64	22,141,447.45	3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287,765.67	12,289,634.85	10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996,476.52	-62,596,897.86	-4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4	0.0540	34.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6	0.0541	34.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0.91%	0.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72,251,716.27	3,747,083,666.08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12,209,947.71	2,655,343,964.63	-1.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成康	境内自然人	11.20%	45,917,439.00	39,855,532.00	质押	19,600,000.00
刘伟超	境内自然人	6.22%	25,503,240.00	19,127,430.00	质押	7,690,000.00
佛山市意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6%	21,990,400.00	0.00	不适用	0
广东省和的慈善基金会	其他	4.88%	2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
欧阳湘英	境内自然人	4.39%	17,995,580.00	13,496,685.00	质押	4,400,000.00
刘国华	境内自然人	3.88%	15,902,560.00	11,926,920.00	质押	4,400,000.00
曹金乔	境内自然人	2.90%	11,911,109.00	0.00	质押	4,300,000.00
张敬兵	境内自然人	1.96%	8,043,589.00	0.00	不适用	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6%	7,223,270.00	0.0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54%	6,319,611.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成康、刘伟超、刘国华、欧阳湘英、曹金乔、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互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敬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48,400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195,189股，实际合计持有8,043,589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687 证券简称:赛意信息 公告编号:2024-083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81）于2024年8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39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得利斯	股票代码	0023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鹏	刘鹏	
办公地址	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	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	
电话	0536-6339032	0536-6339032	
电子信箱	dlsf525@126.com	dlsf525@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81,082,180.78	1,543,155,024.33	-1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59,650.72	25,656,858.25	-4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56,084.33	25,318,508.88	-4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61,627.32	-8,190,890.18	270.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40	-4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40	-4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1.07%	-0.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38,742,621.50	3,347,283,083.30	-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8,327,317.33	2,360,521,419.51	0.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0%	155,024,041	0	质押	65,500,000
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7%	105,280,000	0	不适用	0
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7%	25,200,000	0	不适用	0
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	6,345,000	0	不适用	0
林金涛	境内自然人	0.55%	3,509,539	0	不适用	0
张民	境内自然人	0.36%	2,316,800	0	不适用	0
陈乃刚	境内自然人	0.36%	2,297,200	0	不适用	0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2,097,639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884,800	0	不适用	0
张汉东	境内自然人	0.26%	1,636,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和平先生持有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90.28%、庞海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两公司属同一控制人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40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9日下午14: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召开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9）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企业形象，优化公司办公环境及员工配套设施，提高员工满意度和公司凝聚力，增强对高层次、高水平人才的吸引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关联方山东德风建设有限公司购买位于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向阳街801号新建设的海德花园商住楼项目9#商业综合楼和15#商业楼并自行装修，房产建筑总面积约计为12,320.63㎡，本次购买的房产将作为公司集中办公场所和员工配套设施使用。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公司委托的评估机构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24]11008[7]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为6,434.08万元。

本次交易定价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并同意由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有关房产交易协议及办理房产登记过户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公告详见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郑思敏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的股本变化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636,049,840元变更至635,375,290元，并对公司《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

具体公告详见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办理修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注册资本登记变更等相关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41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9日下午14: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召开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9）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企业形象，优化公司办公环境及员工配套设施，提高员工满意度和公司凝聚力，增强对高层次、高水平人才的吸引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关联方山东德风建设有限公司购买位于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向阳街801号新建设的海德花园商住楼项目9#商业综合楼和15#商业楼并自行装修，房产建筑总面积约计为12,320.63㎡，本次购买的房产将作为公司集中办公场所和员工配套设施使用。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公司委托的评估机构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24]11008[7]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为6,434.08万元。

本次交易定价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并同意由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有关房产交易协议及办理房产登记过户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公告详见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郑思敏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的股本变化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636,049,840元变更至635,375,290元，并对公司《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

具体公告详见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可办理修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注册资本登记变更等相关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42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9日下午16:3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晓坤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9）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亦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关联方购买房产，符合公司实际需求，符合公司经营规划，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权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具体公告详见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将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得利斯10万吨/年肉制品加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具体公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4-04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3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1,529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3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8,52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814.1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705.83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24日全部到账，到账金额为97,827.40万元（包含公司先期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中介费用121.57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1.529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57）。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存储与使用。

2022年2月21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3月31日，公司及全资二级子公司威阳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阳得利斯”）与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昌城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2024年6月30日账户余额（万元）
1	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000030385900066951859	10,415.46
2	威阳得利斯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昌城支行	80216310142100286 3	3,755.60
3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377899991013000309483	6,890.63
4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	1607004119200260206	15,464.68
5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市支行	15449101040000665	已销户
合计				36,526.37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实际募集资金余额存在差异，系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金及部分利息尚未转回所致。现金管理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98,520.00				本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6,557.50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97,705.8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7,706.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含部分变更）	否变更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1）（万元）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万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	否	39,000.00	39,000.00	3,439.58	20,149.34	51.66%	2025.06.30	-	-	否			
2、得利斯10万吨/年肉制品加工项目	否	32,000.00	32,000.00	3,050.91	25,794.87	80.61%	2022.07.31	365.95	否	否			
3.得利斯国内市场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67.01	1,872.76	11.02%	2026.07.24	-	-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9,705.83	9,705.83	-	9,889.41	101.89%	2022.07.13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7,705.83	97,705.83	6,557.50	57,706.38	59.06%	-	365.95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报告期内，“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分为肉制品加工和生猪屠宰两个部分，受相关公共卫生安全因素影响，项目建设时间较原定计划时间有所推迟。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中肉制品加工部分生产线已具备投产条件，生猪屠宰部分尚处建设期，预计2025年二季度具备全面投产条件。 2.报告期内，“得利斯10万吨/年肉制品加工项目”生产线已投产，正处于产能爬坡阶段，效益未达预期。 3.报告期内，“得利斯国内市场营销网络体系建设项目”受外部经济环境影响，消费市场预期增速放缓，公司在实施项目的过程中相对谨慎，项目进展不及预期。												